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中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0年4月13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（即2020年4月13日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宁波盈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,017,997,382	32.18
2	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	399,214,659	12.62
3	盈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359,609,756	11.37
4	弘创（深圳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310,423,813	9.81
5	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—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8,830,113	2.18
6	何剑锋	63,514,690	2.01
7	Zara Green Hong Kong Limited	54,778,335	1.73
8	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—粤财信托·腾鑫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49,397,393	1.56
9	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48,786,103	1.54
10	宁波绰易贸易有限公司	45,509,430	1.44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（即2020年4月13日）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无限售流通股份比例（%）
1	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	399,214,659	19.92
2	盈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359,609,756	17.94
3	弘创（深圳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310,423,813	15.49
4	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—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8,830,113	3.43
5	Zara Green Hong Kong Limited	54,778,335	2.73
6	何剑锋	51,791,361	2.58
7	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—粤财信托·腾鑫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49,397,393	2.46
8	广东恒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48,786,103	2.43
9	宁波绰易贸易有限公司	45,509,430	2.27
10	陈利源	31,018,000	1.55

特此公告。

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17日